

证券代码：603117

证券简称：万林物流

公告编号：2025-039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国府嘉盈”）

一、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20 年 8 月 18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滨惠北一街 3 号院 1 号楼 1 层 1-8-379

首席合伙人：申利超

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 36 人；

2024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 162 人；

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67 人。

2024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7,617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4,369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4,351 万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7 家，财务报表审计收费总额 800 万元。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国府嘉盈已计提职业风险金 633.76 万元，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 5,00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会【2015】13 号

等规定。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不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3. 诚信记录

国府嘉盈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6 名执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人员 0 人次、行政处罚人员 0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人员 6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人员 0 人次和纪律处分人员 0 人次（以上监督管理措施均不是执业人员在国府嘉盈执业期间收到）。

（二）项目成员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吴长波，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04 年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24 年开始在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2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20 份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周毅，国府嘉盈项目经理，2005 年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24 年开始在国府嘉盈执业，2023 年开始为万林物流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5 份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洪峰，2008 年首次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 年开始在国府嘉盈事务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 9 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国府嘉盈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均多年从

事证券服务业务，且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4. 审计收费

2025 年度，国府嘉盈拟收取的审计费用为 90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6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0 万元），与上一期审计费用保持一致。本期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在选聘会计师事务所过程中的履职情况及审查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0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全体委员对国府嘉盈的从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具备相应的执业证书以及证券、期货等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和内部控制状况进行审计。因此，同意并提请公司董事会续聘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国府嘉盈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1 日